

固原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固原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指南》的通知〉（固政公开办发〔2021〕2号）文件要求，结合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重点安排和固原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实际情况，特编制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的外，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按照固原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2020 年，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以公开

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全力推进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年，按照《条例》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中心按要求发布或更新信息。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包括政策法规、工作内容、工作动态、工作思路、领导分工等，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文件、工作计划及业务工作等相关信息。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84条，其中包括招商信息19期，微信公众平台91篇，政务微博274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一是不断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围绕公众需求，确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功能定位，达到应公开尽公开的目的。对在政府网站公开内容严格审查把关，禁止发布与政府职能无关的不实信息、不当言论，杜绝内容“不务正业”现象发生。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坚持“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原则，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确保不发生失、泄密问题。二是加强队伍建设，及时报送工作动态信息，严格执行公开审查程序，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

（四）高度重视平台建设。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中心成立

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做到有领导分管、有工作人员负责，建立健全了工作机制，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确保了中心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提升工作水平。公开财政预决算、权责清单，重大项目进展情况以及招商动态，在认真完成“规定动作”同时加大“自选动作”份额，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多渠道全方位及时公开招商引资信息，增强对外宣传的广度和深度。通过对以上重点信息及其他政府信息的公开，促进机关全面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

（五）监督保障有措施。一是制定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规范进行。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建立健全保密审查、依申请公开、责任追究等配套制度。同时指定专人及时回复网友咨询、更新动态信息。跟踪有关网络舆情并及时进行疏导澄清。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加快信息更新频率提高信息的实用性和易用性，方便群众查询、获取信息。二是加大经费投入和人员培训。加大经费支持力度，将政府信息公开经费纳入中心机关财政预算。安排中心企业服务科1名工作人员专职（兼职）负责该项工作，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钩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对照相关要求，结合中心工作实际，2020年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足，中心为业务性单位，行政职能相对单一，政府信息公开数量还不够多，内容上也不够全面。

今后工作中，中心将按照区市政务公开有关精神要求，针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薄弱环节，补齐短板，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安全高效运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固原市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固原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办公室联系(地址:固原市民生大厦8楼,邮编:756000,电话传真 0954-2088829)